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城都字第1102401508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內政部核定「變更林口特定區計畫（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）（第一階段）案」，自110年12月30日起實施。

依據：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1條、28條暨內政部110年12月8日台內營字第1100817955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詳變更計畫書、圖（張貼本府及新北市林口區公所、八里區公所、泰山區公所、五股區公所、新莊區公所都市計畫公告欄）。
- 二、本府城鄉發展局網站<http://www.planning.ntpc.gov.tw/>，點選「最新消息」之「都市計畫公告」項目，點選本計畫案名）。

市長侯友宜